

证券代码：836542

证券简称：华志信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情况说明

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鉴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拟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二、 审议及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，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

住所：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张恩军

成立日期：2013-11-22

合伙期限：2013-11-22 至 2063-11-21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

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《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，符合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资质要求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华志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3日